

7月1日起 山西省职工医保门诊统筹支付限额提高

近日,山西省医保局会同省财政厅、省卫健委、省药监局联合印发《关于完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普通门诊统筹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从2024年7月1日起,提高职工医保门诊统筹待遇,进一步减轻参保职工门诊医疗费用负担。

《通知》规定,采取四项措施提高职工医保门诊统筹待遇水平。一是提高年度支付限额,在职工门诊统筹年度最高支付限额从1800元提高至2500元,退休人员从2000元提高至3000元。二是优化起付标准,职工门诊统筹继续执行按次起付标准,一类、二类、三类收费价格及以下收费类别

定点医疗机构起付标准分别为80元/次、50元/次、30元/次;参保职工年度起付累计达到300元后,不再设起付标准,减轻多次就医患者的费用负担。三是提高统筹基金支付比例,职工门诊统筹基金支付比例在原来基础上提高5个百分点,在一类、二类、三类收费价格及以下收费类别定点医疗机构在职工支付比例分别提高至55%、60%、65%,退休人员分别提高至60%、65%、70%;定点零售药店的起付标准和支付比例按照三类收费价格及以下收费类别定点医疗机构执行。四是降低乙类药品先行自付比例,全省统一为5%。

《通知》要求,医保部门要持续优化管理服务,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定点医药机构纳入门诊统筹服务范围,持续优化完善处方流转平台功能,优化门诊统筹经办流程,加强基金监管,为参保职工就医购药结算提供便利,并确保基金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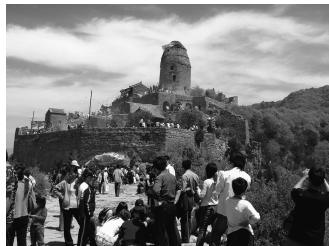
《通知》要求,卫健和药监部门要指导门诊统筹定点医药机构进一步强化门诊医药服务保障,开设便民门诊服务,设立老年人就医绿色通道,落实长期处方制度,配齐配足常用药品,切实提升参保职工就医购药便捷度。

业务咨询电话			
部门名称	电 话	部门名称	电 话
登记注册股 (工商登记)	0359-6698639 15735362726	农林水股	0359-2387003 18735661868
投资项目股	18295917778	规划管理和建设	19935998666
社会事务股	13453397808	交通运输股	13466963330
生态环境股	13734285861	现场检验股	13835896912
公安局窗口	0359-2387007	交警队窗口	13835913593
应急管理局窗口	15035090689	残联窗口	13834952003
不动产中心窗口	0359-6888858	烟草公司窗口	18434860359
住房公积金窗口	0359-2387009 13834735066	税务窗口	0359-6523198 15135948388
农业农村局窗口	18634544588	住建窗口	18235937688
供气公司窗口	96577	供水服务站窗口	18235967955
林业局窗口	0359-2387010 13935996281	供电公司窗口	13835946080
农商行窗口	18835911113	自然资源局窗口	13753935363
监督电话: 19003593181			

文化 & 旅游

古建筑

【**华山庙**】位于卫庄镇张上村。坐南朝



北,布局不规则,始建年代不详,现存建筑为明清时期遗构,主体建筑为圆形空心三层混元石塔。围绕石塔分布有五岳殿、药王殿、娘娘殿、三官庙、文昌庙、财神庙、观音庙、山神庙、雷公殿等石砌拱券窑洞式建筑。1992年在原有石基上进行过修葺,并复建有木构建筑玉皇殿。(这里是绛县红军游击队诞生和绛县第一届党代会召开地)

【**阎庄观音庙**】位于郝庄乡闫庄村,创建于清乾隆十四年(1749年)。

【**文昌塔**】位于南樊镇中堡村。始建于



清嘉庆年间,八角七级楼阁式砖塔,通高约27米。

【**靳氏古民居**】位于南樊镇槐泉村。为



清代靳兆庆宅院。

【**槐泉石碑楼**】位于南樊镇槐泉村。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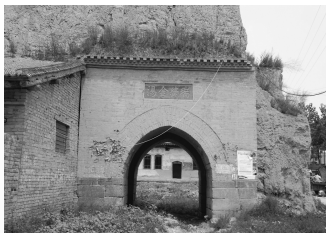
建于清咸丰十一年,为德寿碑楼。

【**英雄楼**】位于磨里镇磨里村。创建于清康熙三十八年(1699),原属一个多进院



的主体建筑,现中轴线仅存鸽子楼一座,东面存东厢房、角门各一座。英雄楼原名“鸽子楼”,解放战争期间,该村12名民兵曾以楼为据点,打退敌人五次进攻。县民主政府将鸽子楼命名为“英雄楼”。

【**岗底城堡**】位于古绛镇岗底村。始



建于清康熙二十六年(1687年)。保存基本完好。

【**坡底城堡**】位于横水镇坡底村。乾隆十五年(1750年)创建。城堡四角建有马面,堡内至今仍有民居住。

2006年9月28日,绛县人民政府第二批公布了3处古建筑:

【**柴家坡民居**】柴家坡明代民居位于绛



县古绛镇柴家坡村东南角,坐北朝南,四合院布局,南北长25.5米,东西宽21.5米,分布面积548平方米。现存正房、东厢房、南房、东北和东南角门、门楼残垣亦存。正房建于明万历肆拾柒年(1619年),解放后,曾作过生产队粮库。东厢房从形制上判断,为明代建筑,南房为清代建筑。正房、厢房和南房均面宽三间,进深两椽,附有精美的砖雕、石雕。该处宅院为研究明、清民居提供了重要的实物资料。

【**紫云寺前、后殿**】位于南樊镇沸泉



村。2000年白氏父子从横水镇乔寺村整体搬迁,作为寺内前殿、后殿,这是紫云寺内的核心建筑。

【**奎光楼**】位于卫庄镇睢村。始建于



清康熙四十九年(1710),八角七级楼阁式砖塔,通高11米,2006年村民筹款进行维修。